# 招标公告

**1.工程名称：**大荔县人民体育运动中心建设项目

**2.工程概况：**项目总占地9.82公顷（约147.3亩），总建筑面积30917.15㎡。主要建设县级公共体育场（设400米标准塑胶田径跑道、标准足球场和双侧看台）、综合体育馆、室外网球场、室外篮球场及羽毛球场和运动中心辅助用房等其他辅助设施。

**3.招标范围：**400米标准塑胶田径跑道、标准足球场和双侧看台、综合体育馆。

1. **资金来源：**为申请中省市预算内财政专项资金及县级财政自筹和申请银行中长期贷款等多种渠道筹措解决，同时吸收社会资金参与项目建设。

**5.招标编号**：ZDZB-20161102

**6.工程地址：**项目位于同州湖生态新区，洛河北堤坝北、大华路东侧。

**7.报名时间：**2016年11月4日～2016年11月8日（节假日不休）

每天上午9：00～11:30时，下午14:30～17：00时。

**8.报名地址**：西安市新城区长乐中路38号金花新都汇A座12层会议室1。

**9.报名条件：**

9.1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的独立法人企业，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证书，且无在建项目。

9.2报名时须携带：

9.2.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法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组织机构代码、税务登记证、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9.2.2外省企业注册备案登记（外地投标企业需在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上注册备案并出示相关证明或网上截图（加盖公章））；

9.2.3投标人近三年的类似项目业绩（以原件为准）；

9.2.4建造师证书（执业资格证、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9.2.5以上证件报名时提供原件及加盖企业公章的复印件三份。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3.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和地点详见招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本公告同时在各界导报和陕西采购与招标网发布。

**10.开标地址：**大荔县公共资源服务中心（大荔县经发局四楼）

**11.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大荔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正大鹏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刘 工

电 话：13002926181